

##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 2號  
承辦人：陳雅惠  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7  
傳真：02-28616702  
電子信箱：bv488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160027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課程表、簡歷表各1份 (23077970\_1116002772\_1\_ATTACHMENT1.pdf、  
23077970\_1116002772\_1\_ATTACHMENT2.pdf、23077970\_1116002772\_1\_ATTACHMENT3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北市111學年度高中職暨特殊教育領導人才培力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人員報名參加，並惠予研習期間及課程說明會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臺北校長學及本中心111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
二、課程說明

(一)為激發本市高中職暨特殊教育領導人才之服務熱忱及領導意願，茲依臺北校長學架構，規劃一系列專業培訓課程及實習，以系統性導引學校行政人員積極投入領導志業，建立專業形象。

(二)本學年課程採實體課程（157小時）、線上課程（3小時）併行，總研習時數為160小時。期許透過多元管道研習方式，增進學員自主學習空間。

三、報名對象及人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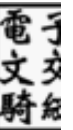
(一)參訓對象

1、高中職組：現職或已擔任過臺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教

北一女中 1111018



\*MRAA1116012115\*



師兼主任（含秘書）。

## 2、特教組(優先順序)

(1)現職或已擔任過臺北市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等學校(含特殊教育學校)特教教師兼主任，為優先培訓對象。

(2)臺北市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等學校對特殊教育領導有興趣之組長。

(二)人數：15人為上限，額滿提前截止報名。

## 四、培力期程

(一)自111年11月29日至112年2月2日止，採分散上課（如附件）。

(二)校務實習：111年12月19日至12月23日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月15日（星期二）止，遴選結果於報名截止日後，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公告名單。

六、課程說明會：11月2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，本中心第1研討室。請獲遴選學員預留時間與會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## 七、報名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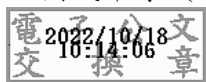
(一)請於報名截止日前，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；列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貴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，完成薦派報名作業。

(二)為利研習業務進行，請報名學員填復學員簡歷表（如附件）於11月17日（星期四）前以電子郵件回傳承辦人（電子郵件信箱：bv4885@gov.taipei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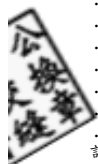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

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